

公司代码：600930
能

公司简称：华电新

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5年利润分配预案：2025年度拟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41,714,285,714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6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约为 2,502,857,142.84元（含税），占本年度可供分配利润的40.88%、占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34.46%，其中包含2026年2月特别分红已分配的现金红利1,251,428,571.42元（含税）。本次拟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3元（含税），以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41,714,285,714股为基数，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约为 1,251,428,571.42元（含税）。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将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电新能	600930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帅	卢文龙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内大街2号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内大街2号
电话	010-83567505	010-83567553
传真	010-83567575	010-83567575
电子信箱	shuai-yang@chdne.com.cn	wenlong-lu@chdne.com.cn

注：公司投资者热线为 010-83567369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行业总体情况

2025年，全国能源供应保障能力有效提升，供需总体宽松，绿色低碳转型步伐加快。新能源行业政策密集出台，制定新能源集成融合发展、促进新能源消纳和调控等一系列支持政策措施，助力新能源发展提质增效。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的2025年全国电力统计数据，截至2025年底，全国累计发电装机容量达38.91亿千瓦，同比增长16.1%。其中，太阳能发电装机容量12.0亿千瓦，同比增长35.4%；风电装机容量6.4亿千瓦，同比增长22.9%。风电、光伏累计装机容量占全类型发电装机容量的47.3%。2025年，风电和太阳能发电全年合计新增装机4.4亿千瓦，占新增发电装机总容量的比重超过八成。

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有关报告，2025年，我国全社会用电量规模首次突破10万亿千瓦时，达10.37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5.0%，稳居全球电力消费第一大国地位。2025年我国全口径煤电发电量同比下降1.9%，增容减量效果逐步显现，煤电发电量占总发电量比重为51.1%，比“十三五”末降低9.6个百分点；全口径非化石能源发电量4.47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4.1%，占总发电量比重为42.9%，同比提高3.4个百分点，比“十三五”末提高9.0个百分点。2025年，全口径风、光、生物质新增发电量占全社会新增用电量的97.1%，已成为新增用电量的主体。

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有关报告，综合考虑我国目前阶段经济增长潜力、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建议、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措施，综合判断，预计2026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10.9-11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5%-6%；全年统调最高用电负荷在15.7-16.3亿千瓦；全年新增发电装机有望超过4亿千瓦，其中，新增新能源发电装机有望超过3亿千瓦；新增有效发电能力1亿千瓦左右，与最大负荷增量基本持平。

（二）报告期内行业政策环境

2025年2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关于深化新能源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 促进新能源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推动新能源发电企业全面进入市场化竞争阶段，建立差价结算机制，明确差价结算规则，保障收益合理分配，存量项目机制电价按现行政策执行，电量规模衔接既有保障政策；增量项目机制电价通过年度竞价形成，电量规模依据消纳责任权重完成情况为用户承受能力确定。明确纳入机制的电量不重复获得绿证收益，不得强制配储或分摊不合理费用。

2025年5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关于有序推动绿电直连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通知》提出绿电直连项目以满足企业绿色用能需求、创新新能源就地消纳模式为目标，允许风电、光伏等新能源通过专用线路直接向用电企业供电，要求并网型直连项目新能源自发自用电量占比不低于60%（用户侧绿电占比不低于30%，2030年前提高到35%），由负荷侧作为主责单位，支持各类经营主体投资建设绿电直连项目，充分调动投资主体积极性，维护各类投资主体的合法权益。

2025年6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信部、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关于开展零碳园区建设的通知》，加快园区用能结构转型，因地制宜发展绿电直连、新能源就近接入增量配电网等绿色电力直接供应模式，鼓励参与绿证绿电交易，实现能源供需的智慧高效对接。

2025年7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关于2025年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责任权重及有关事项的通知》。通知正式下达2025年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责任权重约束性指标，以及2025年重点用能行业绿色电力消费比例，按此对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进行考核评估，将2026年可再生能源电力消纳责任权重作为预期性目标指导项目储备，并需结合2025年完成情况优化纳入新能源可持续发展价格结算机制的电量规模，同步加强调节能力建设等配套措施。严格规定权重完成情况以本地实际消纳物理电量为主、购买省外绿证为辅核算，要求当年权重当年完成、不得转移；行业绿电消费比例完成情况以绿证为主核算。

2025年9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印发《新型储能规模化建设专项行动方案(2025—2027年)》。方案提出总体目标，2027年，全国新型储能装机规模达到1.8亿千瓦以上，带动项目直接投资约2,500亿元，培育一批试点应用项目，打造一批典型应用场景。推进电源侧储能应用，推动沙漠、戈壁、荒漠等新能源基地合理规划建设新型储能；建设一批系统友好型新能源电站，促进新能源电站与配建新型储能联合运行，平滑新能源出力曲线，提高可靠出力水平，提供电网稳定支撑能力。

2025年10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促进新能源消纳和调控的指导意见》。指导意见指出，统筹“沙戈荒”新能源基地外送与就地消纳，优化水风光基地一体化开发与消纳，推动海上风电规范有序开发与消纳，科学高效推动省内集中式新能源开发与消纳，积极拓展分布式新能源开发与消纳空间。创新新能源集成发展模式，推动新能源与产业融合发展，支持新能源就近消纳新业态发展。加快提升系统调节能力，提高电网对新能源的接纳能力，优化新能源调控模式，强化新型电力系统安全治理。拓展多层次新能源消纳市场化体系，完善适应新能源参与电力市场的规则体系，创新促进新能源消纳的价格机制。

同月，国家能源局印发了《关于促进新能源集成融合发展的指导意见》。指导意见指出坚持系统融合、一体开发，统筹推进新能源大规模开发和高水平消纳，强化多能源品种一体化开发，提升供应可靠性和系统稳定性；提升新能源多品种互补开发水平，强化新能源开发空间集约复合利用，推进分布式新能源多领域融合开发，推动新能源一体化聚合运营；加快推动新能源产业链“以绿制（造）绿”，统筹推进新能源与传统产业协同优化升级；积极推动新能源多元化非电利用，着力提升风光氢储协同发展水平，稳步建设绿色氢氨醇（氢基能源）综合产业基地，有序推动新能源供热供暖应用。

（一）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是中国华电以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为主的新能源业务最终整合的唯一平台，是国内最大的新能源发电上市公司，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装机规模均位于行业前列，资产遍布我国32个省（区、市）。公司服务国家“十四五”规划、可再生能源发展规划，始终将“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落地和全社会可持续发展融入公司业务发展的长期目标，牵头开发“沙戈荒”大基地、海上风电等一系列重点项目，参股核电企业，积极布局与新能源开发密切相关的储能、氢能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领域，具有风光核储氢多能互补优势。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控股发电项目装机容量9,737.91万千瓦，其中风电4,251.30万千瓦，光伏发电5,286.60万千瓦，其他200万千瓦（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下同）；公司参股持有核电权益装机约285万千瓦。2025年，公司新取得项目核准/备案容量5,255.23万千瓦，新增装机容量2,876.19万千瓦，完成发电量1,146.76亿千瓦时，期末在建项目规模2,466.74万千瓦。随着在建项目的投产和新项目储备资源的获取，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提升装

机质效，运用更先进的设备与技术，在国内新能源行业的领先地位将得以巩固。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口径（下同）资产总额5,181.20亿元，负债总额3,645.08亿元，净资产1,536.13亿元，资产负债率70.35%。2025年度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389.80亿元；实现利润总额92.36亿元，其中风电盈利48.72亿元，光伏盈利38.75亿元，其他1.27亿元；归母净利润72.63亿元。

（二）公司装机分布情况

公司资产全面覆盖国内风光资源丰富或电力消费需求旺盛的区域，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装机容量按区域排序前五位分别为：

序号	区域	期末总装机容量（万千瓦）
1	新疆	2,189.80
2	内蒙古	1,019.60
3	四川	572.16
4	山东	548.04
5	云南	499.72

（三）全年新增装机情况

2025年，公司围绕西北“沙戈荒”基地、西南水风光基地及绿电供应等模式，新增装机容量2,876.19万千瓦，新增独立储能规模237万千瓦/844万千瓦时。报告期内，新疆天山北麓清洁能源基地配套600万千瓦风光电项目、四川甘孜巴塘中咱120万千瓦光伏项目、新疆凯升木垒四十个井子80万千瓦风电项目、内蒙古通威硅能源绿色供电75万千瓦项目、内蒙古乌力吉防沙治沙和风光一体化工程一期40.5万千瓦风电项目、辽宁彰武满堂红35万千瓦风电项目、新疆乌鲁木齐100万千瓦/400万千瓦时独立新型储能项目等重点项目建设投产。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新增装机容量按区域排序前五位分别为：

序号	区域	报告期内新增装机容量（万千瓦）
1	新疆	1,215.52
2	四川	263.45
3	内蒙古	248.15
4	江苏	156.55
5	贵州	148.82

（四）在建项目情况

2025年，公司加快推动存量项目建设，期末在建项目规模2,466.74万千瓦，公司部分区域在建项目规划装机容量为：

序号	区域	规划装机容量	序号	区域	规划装机容量
1	甘肃	约510万千瓦	6	山东	约128万千瓦
2	内蒙古	约400万千瓦	7	贵州	约128万千瓦
3	云南	约200万千瓦	8	江苏	约110万千瓦
4	新疆	约183万千瓦	9	河北	约74万千瓦
5	广东	约147万千瓦	10	黑龙江	约70万千瓦

（五）项目资源储备情况

公司持续开展项目资源获取，积极谋划项目拓展及储备，累计储备核准/备案项目规模约 1.3 亿千瓦。

2025 年部分区域取得项目核准/备案批复规模如下：

序号	项目区域	批复规模	序号	项目区域	批复规模
1	青海	约 1,784 万千瓦	6	山东	约 208 万千瓦
2	甘肃	约 610 万千瓦	7	新疆	约 190 万千瓦
3	内蒙古	约 550 万千瓦	8	贵州	约 189 万千瓦
4	四川	约 238 万千瓦	9	河北	约 185 万千瓦
5	江苏	约 225 万千瓦	10	浙江	约 140 万千瓦

公司部分重点项目进展情况如下：

1、“沙戈荒”大基地项目

公司取得新疆天山北麓、内蒙古腾格里、甘肃腾格里、青海柴达木格尔木东等清洁能源基地牵头开发权，规划总装机规模接近 6,000 万千瓦，均配套调节电源及电化学储能设施，匹配特高压外送通道，实现将国家生态文明建设、乡村振兴、共同富裕等战略实施同能源电力发展有机结合。

其中，建成我国首个“沙戈荒”新能源外送基地——新疆天山北麓清洁能源基地；内蒙古腾格里清洁能源基地项目规划装机容量 1,600 万千瓦（其中风电 400 万千瓦、光伏 800 万千瓦、配套常规电源 400 万千瓦，配套储能 125 万千瓦/500 万千瓦时），已取得国家能源局关于电源方案批复，风电、光伏和配套常规电源均已取得核准备案文件并完成项目整体投资决策，基地光伏先导一期项目、二期项目已投产并网，配套常规电源已开工建设，其余部分按计划稳步推进；甘肃腾格里河西清洁能源基地项目规划装机容量 1,520 万千瓦（其中风电 400 万千瓦、光伏 700 万千瓦、配套常规电源 400 万千瓦、光热 20 万千瓦，配套储能 200 万千瓦/400 万千瓦时），已取得国家能源局关于电源方案批复，220 万千瓦风电、380 万千瓦光伏、10 万千瓦光热和 200 万千瓦配套常规电源已取得核准备案文件并完成对应规模投资决策；青海格尔木东清洁能源基地项目规划装机容量 1,774 万千瓦（其中风电 500 万千瓦、光伏 1,000 万千瓦、配套常规电源 264 万千瓦，光热 10 万千瓦，配套储能 150 万千瓦/600 万千瓦时），已取得国家能源局关于电源方案批复，全部电源类型均已取得核准备案文件，积极推动各项前期工作。

2、其他重点项目

公司积极谋划海上风电项目资源开发，加快推动海上风电项目储备，重点布局中东南沿海地区资源拓展，广东阳江三山岛六海上风电 50 万千瓦项目已开工建设，福建福州长乐外海 K 区 56 万千瓦项目、福建国家级海上风电研究与试验检测基地 30 万千瓦项目进入施工准备阶段，江苏华电如东 H17# 45 万千瓦海上风电项目已取得核准，江苏盐城 60 万千瓦海上风电项目、海南 CZ1-1 60 万千瓦海上风电项目已取得建设指标，稳步推进各项前期工作。

公司主动响应国家规划，金沙江上游流域清洁能源基地规划取得批复，公司在四川侧取得配套光伏项目指标 350 万千瓦，其中巴塘中咱 120 万千瓦实现“当年开工、当年投产”，白玉达伊柯 160 万千瓦、德格拉绒 70 万千瓦已具备开工条件，项目建成后所发电量将由金上-湖北

直流线路送湖北区域消纳。

3、新业态项目及参股核电项目

公司积极推动新能源项目融合发展，完成“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和林格尔数据中心集群绿色能源供给示范项目、内蒙古通威硅能源绿色供电项目、内蒙古中车商都产业园绿色供电项目、内蒙古包头达茂旗零碳产业园绿色供电项目、新疆乌鲁木齐独立新型储能等一批算电协同、绿电直连、独立储能项目建成投产，取得内蒙古华电达茂旗风光制氢一体化及输氢工程开发权，国内首批规模化长距离输氢试点工程达茂旗至包头市区氢气长输管道项目开工建设。

公司参股的三门核电项目3、4号机组（规划容量2×1,251兆瓦）分别于2022年、2023年全面开工建设，按计划推动各项相关工作；5、6号机组（规划容量2×1,215兆瓦）已获得核准批复文件，高质量推动施工准备工作。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518,120,395,445	444,090,216,404	16.67	336,672,867,5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6,944,162,827	105,581,585,145	29.70	84,265,836,636
营业收入	38,980,388,748	33,967,750,888	14.76	29,580,128,992
利润总额	9,236,309,042	10,489,653,350	-11.95	11,343,050,4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262,870,120	8,831,054,314	-17.76	9,619,770,0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43,266,391	8,524,067,484	-15.03	9,542,640,6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830,794,795	24,164,290,265	31.73	18,475,989,4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8	10.49	减少3.31个百分点	12.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4	-25.00	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24	-25.00	0.26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9,628,119,935	10,368,526,150	9,482,531,130	9,501,211,5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21,573,855	3,318,120,653	1,465,329,674	(442,154,0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88,137,686	3,297,475,320	1,481,931,480	(424,278,0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44,473,250	5,982,089,133	15,148,501,120	5,055,731,29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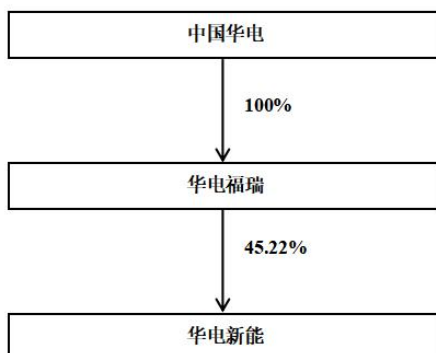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02,22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51,28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 标记或 冻结情 况		股 东 性 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福建华电福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8,863,671,173	45.22	18,863,671,173	无		国 有 法 人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1,169,477,998	26.78	11,169,477,998	无		国 有 法 人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301,477,018	898,165,974	2.15	898,165,974	无		国 有 法 人

山东发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36,464,089	1.53	636,464,089	无		国有法人
国新建源股权投资基金(成都)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6,464,089	1.53	636,464,089	无		其他
中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国新中鑫私募股权投资基金(青岛)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6,464,089	1.53	636,464,089	无		其他
国投创益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影响力新能源产业基金(北京)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6,486,188	1.43	596,486,188	无		其他
南网建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网双碳绿电(广州)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7,878,453	1.00	417,878,453	无		其他
国家绿色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397,790,056	0.95	397,790,056	无		国有法人
特变电工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397,790,056	0.95	397,790,056	无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华电福瑞与华电国际系受同一主体中国华电控制的公司。华电福瑞系中国华电全资子公司，华电国际系中国华电控股子公司；</p> <p>2、山东发展系华电国际的股东之一；</p> <p>3、国新建源与国新中鑫存在关联关系：中国国新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同时系上述两家合伙企业的财产份额持有人；中国国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分别系国新建源执行事务合伙人之一国新融汇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新中鑫执行事务合伙人之一国新(青岛)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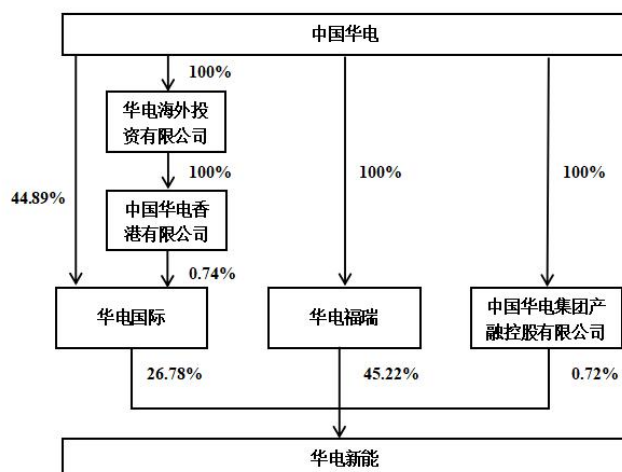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	24 华新 Y5	242111.SH	2027-12-13	10	2.00

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一)					
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5 华新 Y1	243050.SH	2028-05-28	20	1.97
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G25HXY1A	243221.SH	2028-06-25	5	1.90
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G25HXY2A	243223.SH	2028-06-27	5	1.90
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	25 华新 Y3	243665.SH	2028-08-28	30	2.12
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	G25HXY3	243865.SH	2028-09-24	10	2.1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五期）					
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一）	25 华新 Y5	244027.SH	2028-10-24	30	2.19
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七期）（品种一）	25 华新 Y7	244450.SH	2028-12-22	35.9	2.14
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G24HXY1B	240774.SH	2029-03-22	20	2.84
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G24HXY2B	241050.SH	2029-05-28	20	2.47
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G24HXY3B	241149.SH	2029-06-18	20	2.3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	24 华新 Y1	241693.SH	2029-09-26	20	2.26
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一）	24 华新 Y3	241849.SH	2029-11-01	20	2.57
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二）	24 华新 Y6	242112.SH	2029-12-13	25.4	2.14
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4 华新 02	241296.SH	2034-07-16	20	2.55

5.2 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公司于2025年4月刊登了《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2025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本息兑付日为2025年5月12日。该次本息兑付工作已于2025年5月12日实施完毕。
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本公司于2025年7月刊登了《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2025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本息兑付日为2025年7月15日。该次本息兑付工作已于2025年7月15日实施完毕。
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本公司于2025年8月刊登了《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2025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本息兑付日为2025年8月26日。该次本息兑付工作已于2025年8月26日实施完毕。
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本公司于2025年8月刊登了《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2025年本息兑付及摘牌公告》，本息兑付日为2025年9月8日。该次本息兑付工作已于2025年9月8日实施完毕。
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本公司于2025年3月刊登了《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2025年付息公告》，付息日为2025年3月24日。该次付息工作已于2025年3月24日实施完毕。
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本公司于2025年5月刊登了《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2025年付息公告》，付息日为2025年5月28日。该次付息工作已于2025年5月28日实施完毕。
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本公司于2025年6月刊登了《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2025年付息公告》，付息日为2025年6月18日。该次付息工作已于2025年6月18日实施完毕。
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本公司于2025年7月刊登了《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2025年付息公告》，付息日为2025年7月16日。该次付息工作已于2025年7月16日实施完毕。

一期)(品种二)	
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	本公司于 2025 年 9 月刊登了《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2025 年付息公告》，付息日为 2025 年 9 月 26 日。该次付息工作已于 2025 年 9 月 26 日实施完毕。
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一)	本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刊登了《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一)2025 年付息公告》，付息日为 2025 年 11 月 3 日。该次付息工作已于 2025 年 11 月 3 日实施完毕。
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二)	本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刊登了《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二)2025 年付息公告》，付息日为 2025 年 12 月 15 日。该次付息工作已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实施完毕。
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一)	本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刊登了《华电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一)2025 年付息公告》，付息日为 2025 年 12 月 15 日。该次付息工作已于 2025 年 12 月 15 日实施完毕。

5.3 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4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5 年	2024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资产负债率 (%)	70.35	73.06	-2.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7,243,266,391	8,524,067,484	-15.03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9	0.09	-
利息保障倍数	2.05	2.39	-14.23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89.80 亿元，同比增幅 14.76%；营业成本 235.41 亿元，同比增长 28.58%；利润总额 92.36 亿元，同比下降 11.9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43 亿元，同比下降 15.03%，主要原因系一是公司投产装机规模扩大，固定资产折旧及运营成本增加；二是分时电价等市场化交易及平价项目比重增加、风光电装机占比等结构性因素使综合平均电价同比有所下降；三是公司为了充分挖掘老旧风电场土地、风能资源潜力，以新机组盘活存量项目、带动增量项目，对拟更新拆除老旧机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四是消纳不足，叠加四季度北方地区持续强秋雨异常气候和供热期风光电负荷不足等因素影响，导致利用小时较同期下降。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